嘉義縣朴子市體育會辦理運動i臺灣計畫

 106年「舞彩繽紛」運動嘉年華活動申請計畫書

一、目的：於朴子會館前辦理運動 i臺灣活動，使民眾更加認識朴子在地運動社團，同時也提供表演者舞台，發揮所學之才藝，以展現朴子在地舞動熱情與運動活力，達到身心靈健康之目的，希望提供民眾更多正面良好的運動選擇，並且互相交流不同運動之成果與分享，達到共融之氣氛和交流目的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嘉義縣政府

三、主辦單位：嘉義縣朴子市體育會

四、承辦單位：朴子夏奇拉舞蹈社

五、活動地點：朴子市朴子會館前(中興路67-73號)

六、活動時間：中華民國106年7月15日 星期六 晚上七點至九點

七、辦理方式：協同朴子在地運動社團，辦理大型成果發表會，以「舞彩繽紛」為主要推動計畫，將結合各種不同類型之舞蹈表演，帶領民眾一起舞動，並且邀請楊家太極拳聯合演出，呈現一場不同舞蹈性質、不同以往的運動饗宴，提供社區民眾有更多正面良好的運動選擇，互相交流運動所學之成果。

 活動流程：

1. 太極拳社團表演
2. 林雪莉舞團大溪地舞蹈表演
3. 朴子夏奇拉舞蹈社─肚皮舞成果展
4. 國際標準舞表演
5. 魅力姊妹舞蹈社─有氧舞蹈表演

八、參與對象、人數：工作人員、表演團體及觀眾約500人。

九、活動行銷宣傳方式：1.於朴子地區商家放置活動宣傳單以及張貼活動海報，增加活動曝光率。

2.利用 Facebook社群網站，強力宣傳活動相關資訊，透過社群之傳播以達到快速又廣泛的宣傳效果。

十、預期成效：提升民眾對舞蹈藝術的認知及修養以及使民眾有更多不同的運動選擇。

十二、其他：

活動聯絡人：洪筱筑

連絡電話：05-3625444

備註：

 1. 計畫內容不詳實者不予審核。

 2. 申請計畫書格式如需增列項目，請自行調整。

 3. 參與對象及人數將列入訪視重點項目，請確實填列。

 4. 項目及數量非計畫實際需要者，不予補助。

 5. 如有活動相關附件(如：競賽規程、過往辦理成效等)，請一併附於本申請計畫提出，以作

 為經費審核之參據。

 **6. 務請詳實檢視相關申辦作業原則規定**。